

(一)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监测项目	浓度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第二天	刷漆喷漆工序(出口)	AHHYJ345-1-J104	10:29	颗粒物	4.3	0.0431
		AHHYJ345-1-J105	13:25		4.0	0.0414
		AHHYJ345-1-J106	17:50		4.1	0.0422
		AHHYJ345-2-J104	10:29-10:39	苯乙烯	<0.003	未检出
		AHHYJ345-2-J105	13:25-13:35		<0.003	未检出
		AHHYJ345-2-J106	17:50-18:00		<0.003	未检出
		AHHYJ345-3-J104	10:29-10:39	VOCs	28.0	0.281
		AHHYJ345-3-J105	13:25-13:35		33.8	0.350
		AHHYJ345-3-J106	17:50-18:00		28.7	0.295
		AHHYJ345-4-J104	10:29-10:39	甲苯	<0.003	未检出
		AHHYJ345-4-J105	13:25-13:35		<0.003	未检出
		AHHYJ345-4-J106	17:50-18:00		<0.003	未检出
		AHHYJ345-4-J104	10:29-10:39	二甲苯	14.0	0.140
		AHHYJ345-4-J105	13:25-13:35		13.7	0.142
		AHHYJ345-4-J106	17:50-18:00		14.1	0.145
	等离子切割 喷砂工序排 气筒	AHHYJ345-1-J107	11:02	颗粒物	9.4	0.0774
		AHHYJ345-1-J108	13:50		8.4	0.0679
		AHHYJ345-1-J109	18:18		9.1	0.0726

本栏以下空白

(二)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第一天	上风向○1	颗粒物	AHHYJ345-5-J001	08:12-09:12	0.313
			AHHYJ345-5-J005	12:23-13:23	0.295
			AHHYJ345-5-J009	16:07-17:07	0.313
	下风向○2		AHHYJ345-5-J002	08:16-09:16	0.595
			AHHYJ345-5-J006	12:27-13:27	0.578
			AHHYJ345-5-J010	16:13-17:13	0.663
	下风向○3		AHHYJ345-5-J003	08:16-09:16	0.670
			AHHYJ345-5-J007	12:27-13:27	0.567
			AHHYJ345-5-J011	16:13-17:13	0.722
	下风向○4		AHHYJ345-5-J004	08:16-09:16	0.623
			AHHYJ345-5-J008	12:27-13:27	0.589
			AHHYJ345-5-J012	16:13-17:13	0.673
第二天	上风向○1	颗粒物	AHHYJ345-5-J101	08:19-09:19	0.313
			AHHYJ345-5-J105	12:31-13:31	0.330
			AHHYJ345-5-J109	16:21-17:21	0.313
	下风向○2		AHHYJ345-5-J102	08:26-09:26	0.663
			AHHYJ345-5-J106	12:37-13:37	0.697
			AHHYJ345-5-J110	16:28-17:28	0.629
	下风向○3		AHHYJ345-5-J103	08:26-09:26	0.636
			AHHYJ345-5-J107	12:37-13:37	0.722
			AHHYJ345-5-J111	16:28-17:28	0.687
	下风向○4		AHHYJ345-5-J104	08:26-09:26	0.690
			AHHYJ345-5-J108	12:37-13:37	0.657
			AHHYJ345-5-J112	16:28-17:28	0.657

本栏以下空白

(二)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第一天	上风向○1	苯乙烯	AHHYJ345-6-J001	08:12-09:12	<0.0005
			AHHYJ345-6-J005	12:23-13:23	<0.0005
			AHHYJ345-6-J009	16:07-17:07	<0.0005
	下风向○2		AHHYJ345-6-J002	08:16-09:16	<0.0005
			AHHYJ345-6-J006	12:27-13:27	<0.0005
			AHHYJ345-6-J010	16:13-17:13	<0.0005
	下风向○3		AHHYJ345-6-J003	08:16-09:16	<0.0005
			AHHYJ345-6-J007	12:27-13:27	<0.0005
			AHHYJ345-6-J011	16:13-17:13	<0.0005
	下风向○4		AHHYJ345-6-J004	08:16-09:16	<0.0005
			AHHYJ345-6-J008	12:27-13:27	<0.0005
			AHHYJ345-6-J012	16:13-17:13	<0.0005
第二天	上风向○1	苯乙烯	AHHYJ345-6-J101	08:19-09:19	<0.0005
			AHHYJ345-6-J105	12:31-13:31	<0.0005
			AHHYJ345-6-J109	16:21-17:21	<0.0005
	下风向○2		AHHYJ345-6-J102	08:26-09:26	<0.0005
			AHHYJ345-6-J106	12:37-13:37	<0.0005
			AHHYJ345-6-J110	16:28-17:28	<0.0005
	下风向○3		AHHYJ345-6-J103	08:26-09:26	<0.0005
			AHHYJ345-6-J107	12:37-13:37	<0.0005
			AHHYJ345-6-J111	16:28-17:28	<0.0005
	下风向○4		AHHYJ345-6-J104	08:26-09:26	<0.0005
			AHHYJ345-6-J108	12:37-13:37	<0.0005
			AHHYJ345-6-J112	16:28-17:28	<0.0005

本栏以下空白

(二)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第一天	上风向○1	VOCs	AHHYJ345-7-J001	08:12-09:12	0.0797
			AHHYJ345-7-J005	12:23-13:23	0.0595
			AHHYJ345-7-J009	16:07-17:07	0.0540
	下风向○2		AHHYJ345-7-J002	08:16-09:16	0.140
			AHHYJ345-7-J006	12:27-13:27	0.106
			AHHYJ345-7-J010	16:13-17:13	0.0888
	下风向○3		AHHYJ345-7-J003	08:16-09:16	0.0872
			AHHYJ345-7-J007	12:27-13:27	0.132
			AHHYJ345-7-J011	16:13-17:13	0.161
	下风向○4		AHHYJ345-7-J004	08:16-09:16	0.146
			AHHYJ345-7-J008	12:27-13:27	0.0801
			AHHYJ345-7-J012	16:13-17:13	0.132
第二天	上风向○1	VOCs	AHHYJ345-7-J101	08:19-09:19	0.0467
			AHHYJ345-7-J105	12:31-13:31	0.0421
			AHHYJ345-7-J109	16:21-17:21	0.0405
	下风向○2		AHHYJ345-7-J102	08:26-09:26	0.158
			AHHYJ345-7-J106	12:37-13:37	0.192
			AHHYJ345-7-J110	16:28-17:28	0.0914
	下风向○3		AHHYJ345-7-J103	08:26-09:26	0.137
			AHHYJ345-7-J107	12:37-13:37	0.200
			AHHYJ345-7-J111	16:28-17:28	0.0782
	下风向○4		AHHYJ345-7-J104	08:26-09:26	0.189
			AHHYJ345-7-J108	12:37-13:37	0.237
			AHHYJ345-7-J112	16:28-17:28	0.247

本栏以下空白

(二)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第一天	上风向○1	甲苯	AHHYJ345-8-J001	08:12-09:12	<0.0005
			AHHYJ345-8-J005	12:23-13:23	<0.0005
			AHHYJ345-8-J009	16:07-17:07	<0.0005
	下风向○2		AHHYJ345-8-J002	08:16-09:16	<0.0005
			AHHYJ345-8-J006	12:27-13:27	<0.0005
			AHHYJ345-8-J010	16:13-17:13	<0.0005
	下风向○3		AHHYJ345-8-J003	08:16-09:16	<0.0005
			AHHYJ345-8-J007	12:27-13:27	<0.0005
			AHHYJ345-8-J011	16:13-17:13	<0.0005
	下风向○4		AHHYJ345-8-J004	08:16-09:16	<0.0005
			AHHYJ345-8-J008	12:27-13:27	<0.0005
			AHHYJ345-8-J012	16:13-17:13	<0.0005
第二天	上风向○1	甲苯	AHHYJ345-8-J101	08:19-09:19	<0.0005
			AHHYJ345-8-J105	12:31-13:31	<0.0005
			AHHYJ345-8-J109	16:21-17:21	<0.0005
	下风向○2		AHHYJ345-8-J102	08:26-09:26	<0.0005
			AHHYJ345-8-J106	12:37-13:37	<0.0005
			AHHYJ345-8-J110	16:28-17:28	<0.0005
	下风向○3		AHHYJ345-8-J103	08:26-09:26	<0.0005
			AHHYJ345-8-J107	12:37-13:37	<0.0005
			AHHYJ345-8-J111	16:28-17:28	<0.0005
	下风向○4		AHHYJ345-8-J104	08:26-09:26	<0.0005
			AHHYJ345-8-J108	12:37-13:37	<0.0005
			AHHYJ345-8-J112	16:28-17:28	<0.0005

本栏以下空白

(二)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第一天	上风向○1	二甲苯	AHHYJ345-8-J001	08:12-09:12	<0.0005
			AHHYJ345-8-J005	12:23-13:23	<0.0005
			AHHYJ345-8-J009	16:07-17:07	<0.0005
	下风向○2		AHHYJ345-8-J002	08:16-09:16	<0.0005
			AHHYJ345-8-J006	12:27-13:27	<0.0005
			AHHYJ345-8-J010	16:13-17:13	<0.0005
	下风向○3		AHHYJ345-8-J003	08:16-09:16	<0.0005
			AHHYJ345-8-J007	12:27-13:27	<0.0005
			AHHYJ345-8-J011	16:13-17:13	<0.0005
	下风向○4		AHHYJ345-8-J004	08:16-09:16	<0.0005
			AHHYJ345-8-J008	12:27-13:27	<0.0005
			AHHYJ345-8-J012	16:13-17:13	<0.0005
第二天	上风向○1	二甲苯	AHHYJ345-8-J101	08:19-09:19	<0.0005
			AHHYJ345-8-J105	12:31-13:31	<0.0005
			AHHYJ345-8-J109	16:21-17:21	<0.0005
	下风向○2		AHHYJ345-8-J102	08:26-09:26	<0.0005
			AHHYJ345-8-J106	12:37-13:37	<0.0005
			AHHYJ345-8-J110	16:28-17:28	<0.0005
	下风向○3		AHHYJ345-8-J103	08:26-09:26	<0.0005
			AHHYJ345-8-J107	12:37-13:37	<0.0005
			AHHYJ345-8-J111	16:28-17:28	<0.0005
	下风向○4		AHHYJ345-8-J104	08:26-09:26	<0.0005
			AHHYJ345-8-J108	12:37-13:37	<0.0005
			AHHYJ345-8-J112	16:28-17:28	<0.0005

本栏以下空白

(三)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监测时间	昼间 dB (A)	监测时间	夜间 dB (A)
第一天	厂区东厂界 外1米▲1	AHHYJ345-9-J001	09:19	55.4	22:49	43.7
	厂区南厂界 外1米▲2	AHHYJ345-9-J002	09:26	56.9	22:55	42.8
	厂区西厂界 外1米▲3	AHHYJ345-9-J003	09:33	53.4	23:03	41.7
	厂区北厂界 外1米▲4	AHHYJ345-9-J004	09:42	56.8	23:12	43.8
第二天	厂区东厂界 外1米▲1	AHHYJ345-9-J101	09:58	54.7	23:01	44.7
	厂区南厂界 外1米▲2	AHHYJ345-9-J102	10:03	55.9	23:10	43.5
	厂区西厂界 外1米▲3	AHHYJ345-9-J103	10:09	54.2	23:17	40.7
	厂区北厂界 外1米▲4	AHHYJ345-9-J104	10:15	55.9	23:25	42.8

本栏以下空白

## 二、监测技术规范、依据及使用仪器

样品类别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重量法	DB37/T2537-2014	烟尘烟气测试仪 3020 AH-Z-101 电子天平 AUW-220D AH-Z-028	1mg/m <sup>3</sup>
	VOCs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4-2013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 QP2010 AH-Z-108	1.2×10 <sup>-3</sup> -4×10 <sup>-3</sup> mg/m <sup>3</sup>
	苯乙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GC-2010 AH-Z-024	0.003mg/m <sup>3</sup>
	甲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AH-Z-025	0.003mg/m <sup>3</sup>
	二甲苯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电子天平 AUW-220D AH-Z-028	0.001mg/m <sup>3</sup>
	VOCs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4-2013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 QP2010 AH-Z-108	3×10 <sup>-4</sup> -1×10 <sup>-3</sup> mg/m <sup>3</sup>
	苯乙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GC-2010 AH-Z-024	0.0005mg/m <sup>3</sup>
	甲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AH-Z-025	0.0005mg/m <sup>3</sup>
	二甲苯				
噪声	厂界噪声	仪器法	GB12348-2008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6288B AH-Z-293	—

本栏以下空白



### 三、附表

(一) 有组织废气监测期间参数统计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采样时间	烟气温度 (℃)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烟筒高度 (m)	烟筒内径 (m)
第一天	刷漆喷漆工序 (进口)	09:49	15.7	9827	--	0.7×0.9
		12:36	16.9	10006		
		17:03	15.1	9946		
	刷漆喷漆工序 (出口)	10:19	14.3	10156	15	0.8
		12:58	15.6	10387		
		17:34	15.9	10203		
	等离子切割喷 砂工序排气筒	10:49	16.7	7986	15	0.6
		13:28	18.0	8148		
		18:16	17.2	7794		
第二天	刷漆喷漆工序 (进口)	09:57	16.3	9856	--	0.7×0.9
		12:53	17.2	9927		
		17:24	17.9	9752		
	刷漆喷漆工序 (出口)	10:29	15.7	10027	15	0.8
		13:25	16.5	10359		
		17:50	16.9	10283		
	等离子切割喷 砂工序排气筒	11:02	17.2	8235	15	0.6
		13:50	18.0	8079		
		18:18	18.4	7983		

本栏以下空白

(二) 无组织排放监测期间参数统计表

监测日期	采样时间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	气压 (Kpa)
第一天	08:12	NW	1.2	10.5	101.3
	12:23	NW	1.6	16.2	101.3
	16:07	NW	1.3	14.3	101.3
第二天	08:19	NW	1.3	8.7	101.2
	12:31	NW	1.5	15.2	101.2
	16:21	NW	1.4	12.1	101.2

本栏以下空白

(三) 无组织废气监测布点图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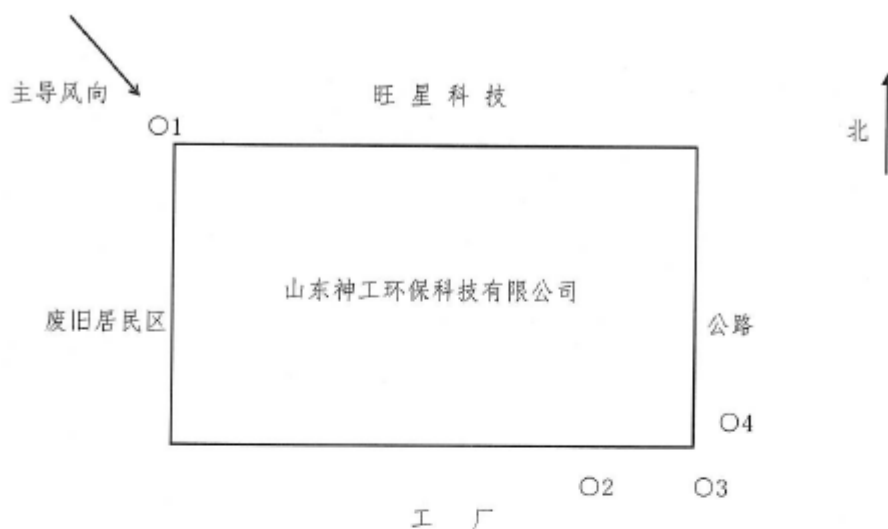


图1 第一天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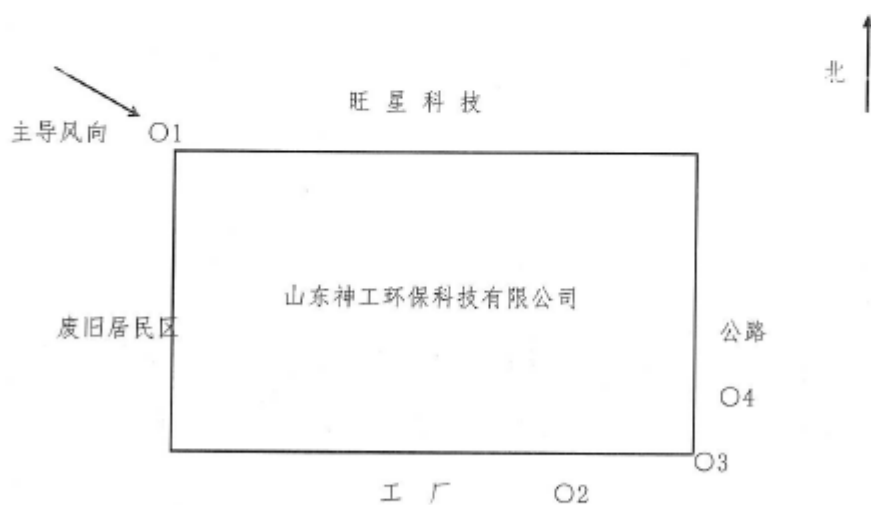


图2 第二天监测

(四) 噪声监测布点图 (▲: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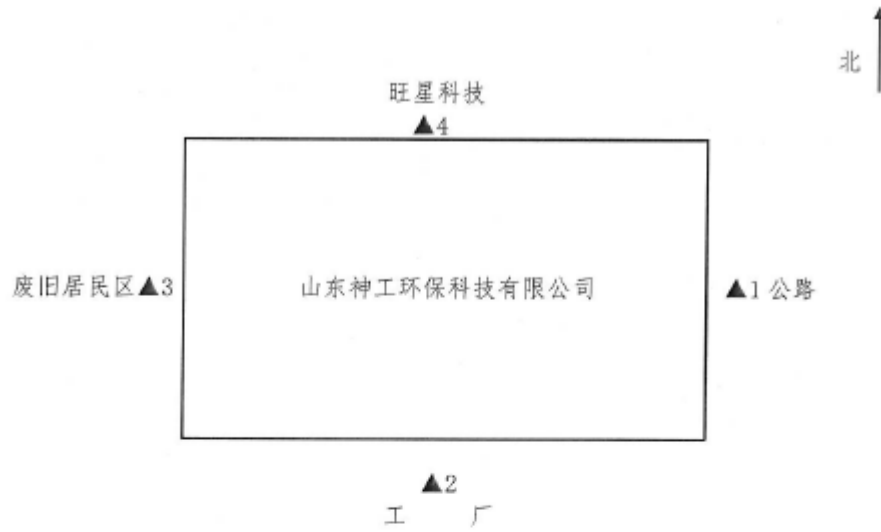


图3 第一天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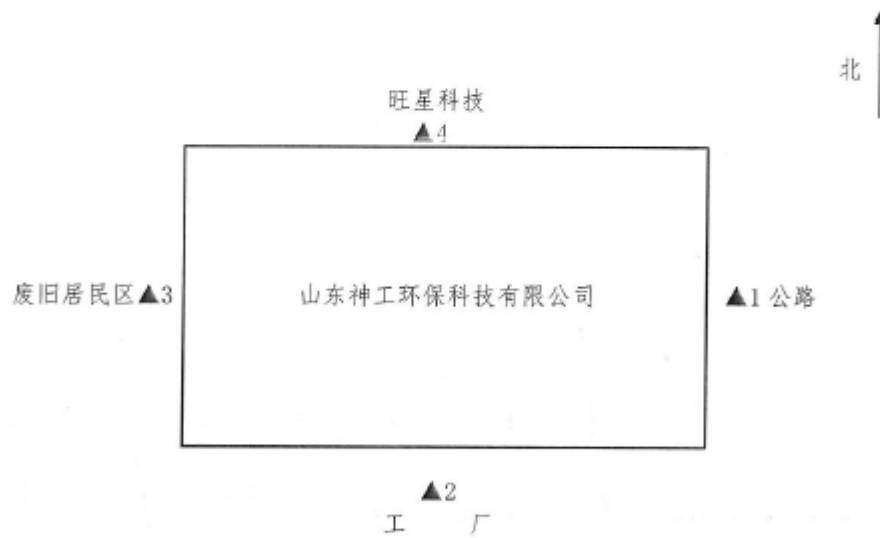


图4 第二天监测

## 说 明

1. 本监测报告只对委托项目负责。
2. 监测工作依据有关法规、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
3. 本监测报告中有涂改、增删或无检验印章者无效。
4. 本监测报告未经我单位书面同意，不得复印（完整复印者除外）。
5. 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本监测报告包括首页、正文（附页）、封底，并盖有计量认证章、检测章和骑缝章。
7. 本监测报告分为正本和存根，正本交客户，存根连同原始记录一并存档。

电话：0543-3790666 3065070  
传真：0543-3065060  
地址：山东省滨州市黄河八路 357 号  
邮政编码：256600  
网址：<http://www.sdahy jy.com/>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备项目				项目代码	C35		建设地点	山东省枣庄市高新区复原四路西侧、宁波路南			
	行业类别	专用设备制造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厂区经纬度	东经 117.357、北纬 34.825			
	设计生产能力	产新型湿式脱硫塔装置 100 套、湿式静电除尘器 60 套				实际生产能力	产新型湿式脱硫塔装置 100 套、湿式静电除尘器 60 套		环评单位	潍坊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枣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枣高环行审 [2018]B-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4				竣工日期	2018.11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4.6%~89.8%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所占比例（%）	1.9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0		所占比例（%）	1.9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120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废治理（万元）	20	绿化及生态（万元）	20	其它（万元）	2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N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h/a)	2400				
运营单位	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70400MA3D6JLP70		验收时间	2018.11.11~11.12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 氮												
	石 油 类												
	废气												
	二 氧 化 硫												
	烟 尘												
	工 业 粉 尘												
	氮 氧 化 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 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2月22日，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薛城区主持召开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由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主持，建设单位—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代表和3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附后）。

会议期间，验收工作组现场查看项目及其环保治理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建设单位关于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的介绍以及验收检测单位关于检测结果的汇报，根据《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质询和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位于山东省枣庄市高新区复原四路西侧、宁波路南，厂址中心经纬度为东经117.357、北纬34.825。项目东侧为公路，南侧为山东泰科实业公司，西侧为废旧民居，北侧为旺星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周边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西侧的兴城街道，距项目厂界最近距离约为300m。本项目占地37769 m<sup>2</sup>，总建筑面积17546m<sup>2</sup>，主要建设生产车间、仓库等建构物，购置等离子切割机、剪板机等设备，主要进行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备的生产工作，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新型湿式脱硫塔装置100套和湿式静电除尘器60套的生产能力。设备一览表见表1。

表1 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及变更报告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电焊机	台 (套)	15	15	
2	卷板机	台 (套)	2	2	

3	剪板机	台 (套)	1	1	
4	喷砂机	台 (套)	1	1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 2018 年 4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1 月竣工。

2017 年 12 月潍坊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9 月潍坊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编写了《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变更报告，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取得了枣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枣高环行审[2018]B-3 号)，且环境影响变更报告已征得枣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同意并备案。2018 年 11 月成立本项目的验收工作小组，项目生产现场进行了实地勘察，结合现场实际情况，于 2018 年 11 月份编制验收监测方案。2018 年 11 月 11 日--11 月 12 日，对该项目外排污染物、环保设施运行进行了监测；2018 年 12 月，根据实地调查和监测的结果，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备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 3、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额 10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

## 4、验收范围

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备项目主体工程、配套辅助设施、环保工程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及变更报告中本项目拟建设食堂 1 座，实际建设中本项目不提食宿，无食堂餐饮废水、厨房油烟废气、油脂产生。

环评中及变更报告中由生活污水由化粪池沉淀处理，食堂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一起排入枣庄高新区绿源污水处理厂处理。实际建设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由附近农户定期清运，用作农肥；无食堂餐饮废水产生，水旋式喷雾装置循环用水循环使用。



根据环保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文件要求, 经与环评设计比较, 实际生产过程中, 本项目的性质、地点、生产工艺没有发生变化, 污染物排放无变化, 无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项目水旋式喷雾装置循环用水循环使用, 在循环过程中最终全部损耗; 因此项目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 由附近农户定期清运, 用作农肥。

#### 2、废气

本项目主要废气产生环节为下料工序产生的等离子切割粉尘, 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 喷砂工序产生的喷砂粉尘、刷涂喷漆工序产生的颗粒物、苯乙烯、VOCs、甲苯、二甲苯。

下料工序和喷砂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采用顶吸式集气罩进行收集, 共用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刷涂喷漆工序产生的颗粒物、苯乙烯、VOCs、甲苯、二甲苯, 经收集后首先经水旋式漆雾装置去除漆雾后, 在经 UV 光氧净化器处理, 最后由高 15m 的排气筒排放。

未经收集的废气及焊接烟尘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是等离子切割机、剪板机等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 根据国内同类行业的车间内噪声值的经验数据, 其噪声级一般在 70~95dB(A) 之间。经采取隔声、减振和消音等措施, 并合理安排瞬时噪声时间, 发布告示, 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要求, 瞬时噪声对周围环境及公众等敏感目标的影响可以接受。

####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固废主要是喷漆工序产生的废包装桶, 钻孔工序产生的下脚料, 水旋式漆雾装置产生的漆渣, 光氧催化装置产生的废 UV 灯管, 机械加工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废液压油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经厂区内垃圾收集装置收集后, 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包装桶、漆渣、废 UV 灯管、废机油、废液压油属危险固废收集进危废暂存间暂存, 由有资质的厂家

进行处置；下脚料收集后外售。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正常情况下 UV 灯管使用寿命为 1 年，尚未产生该类危废，故未签订相关协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1.废气治理设施

刷涂工序水旋式漆雾装置+光氧净化器对颗粒物、VOCs、二甲苯的处置效率分别为 61.06%、54.68%、23.91%。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项目水旋式喷雾装置循环用水循环使用，在循环过程中最终全部损耗；因此项目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由附近农户定期清运，用作农肥，不外排。

###### 2、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刷涂喷漆工序废气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4.3\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437\text{kg}/\text{h}$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33.8\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350\text{kg}/\text{h}$ ，二甲苯最大排放浓度为  $14.2\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145\text{kg}/\text{h}$ ，苯乙烯和甲苯未检出。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排放限值要求，VOCs、甲苯、二甲苯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2018）中表 1 排放限值要求，苯乙烯排放速率满足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排放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下料工序、喷砂工序废气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9.4\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774\text{kg}/\text{h}$ ，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排放限值要求。

###### 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苯乙烯、VOCs、甲苯、二甲苯最大浓度值分别为  $0.722\text{mg}/\text{m}^3$ 、 $<0.0005\text{mg}/\text{m}^3$ 、 $0.247\text{mg}/\text{m}^3$ 、 $<0.0005\text{mg}/\text{m}^3$ 、

<0.0005mg/m<sup>3</sup>，VOCs、甲苯、二甲苯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中表3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排放限值；苯乙烯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排放限值要求。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期间该项目厂区东、南、西、北厂界外4个监测点位的昼间等效声级为53.4~56.9dB（A），夜间等效声级为40.7~44.7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固废主要是喷漆工序产生的废包装桶，钻孔工序产生的下脚料，水旋式漆雾装置产生的漆渣，光氧催化装置产生的废UV灯管，机械加工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废液压油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经厂区内垃圾收集装置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包装桶、漆渣、废UV灯管、废机油、废液压油属危险固废收集进危废暂存间暂存，由有资质的厂家进行处置；下脚料收集后外售。

UV灯管使用寿命1年，目前没有废UV灯管产生，后期应与有资质的单位签订危废委托处置协议，委托其处置。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污染物经环保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由附近农户定期清运，用作农肥，不外排，对周围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生产设备均采取了减震、隔声、密闭等措施，项目对敏感点的噪声甚微。本项目周边环境能够达到相应的环境质量标准。

##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备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落实后续要求后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应加强喷漆房封闭措施，杜绝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

- 2、完善废气监测平台，补充环保标识；
- 3、按照规范要求，完善危废暂存间，拍照附于检测报告中；
- 4、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尽快组织评审并报送环保部门备案并作为附件；
- 5、目前没有废 UV 灯管产生，待废 UV 灯管前应与有资质的单位签订危废委托处置协议，委托其处置。

**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备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陈振东	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370403198412030259	15069499666	陈振东
	王昊		办公室主任	370403198907070252	18678280661	王昊
环评单位	胡修寅	潍坊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370481196810010990	13356375677	胡修寅
环保设施设计、 施工单位	张延涛	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车间主任	370403197803050738	15165860086	张延涛
验收检测单位	杨丰威	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37232119930517447X	15066951931	杨丰威
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	任鑫	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372330198710066650	15910066650	任鑫
	马先慧		工程师	370284198702053341	18366898706	马先慧
专业技术专家	陈涛	枣庄市台儿庄区环境保护监测站	高工	370405196809222519	18866321368	陈涛
	郭涛	枣庄市薛城区环境监测站	高工	370403197108150016	15588228863	郭涛
	董文成	枣庄市市中区环境监测站	高工	370402196810181217	13969466868	董文成

山东神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